

國立臺南大學104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 期	備 註 欄
網路報名日期	104.3.16 (一) 至 104.4.13 (一)	報名網址： 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考場公告	104.5.1 (五)	
初試(筆試)日期	104.5.2 (六)	
初試通過名單公告	104.5.8 (五)	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繳交複試審查資料 截止日	104.5.14 (四)	
複(面)試日期	104.5.17 (日)	詳情請至報考系所網站查詢
榜單公告、寄發成績單	104.5.22 (五)	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成績複查申請截止日	104.5.26 (二)	
正取生報到日期	104.5.27 至 104.5.29	
公告正取生缺額	104.6.1 (一)	請至報考系所網站查詢

一、報名資料繳交方式：

- 1.掛號郵寄：70005臺南市樹林街2段33號，「國立臺南大學博士班招生委員會」收。
- 2.親自送件：請於收件截止日期前(收件時間：08:30-11:30、13:30-17:30)，將報名資料送交本校教務處企劃組(誠正大樓1樓104室)。

二、府城校區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

三、榮譽教學中心地址：臺南市東區榮譽街67號

系所別	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博士班
身分別	一 般 生
名 額	6
初試 50%	一、英文教育文獻（20%） 二、課程與教學（30%）
複試 50%	初試通過者方得參加複試： 一、面試（20%） 二、審查資料（30%）：包括碩士論文、已發表（含已被接受）之學術論著、研究計畫、大學及碩士班全部成績單。
錄取方式	一、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招生名額之 3 倍人數為原則參加複試。 二、合併初、複試各科加權總分擇優錄取 6 名。 三、初試錄取與複試施行方式，將於 104 年 5 月 8 日在本系網站公告。 四、複試日期：104 年 5 月 17 日，時間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，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。
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	1.初試各科加權總分 2.審查資料 3.課程與教學
複試審查 繳交資料	初試通過者始須繳交審查資料：資料應於104年5月14日下午5時前寄達或送達本系辦公室。 一、碩士論文一式三份(碩士學位如係在國外取得而無碩士論文者，得以相等之已出版學術論著代替。代替碩士論文之學術論著不再列入學術論著項目內計分)。 二、最近五年內已出版之學術論著(正式出版品請繳交有版權頁之書刊或首頁有期刊名稱之論文影印本)一式三份，論文如係外國文字撰寫者，須附加中文摘要。(無學術論著者，該項成績以零分計算)。 三、研究計畫一式三份。(以20頁為上限) 四、大學及碩士班全部成績單一式三份。
規定事項	本博士班研究生入學後，非教育相關系所畢業者，須加修本系大學部教育基礎科目 6 學分，加修科目由本所指定之。入學前已修畢各類教育學程者，得免加修教育基礎科目 6 學分；入學後申請修習各類教育學程獲准且修畢學程所有規定學分者，亦得免加修教育基礎科目 6 學分。
備 註	「審查資料」除本系留存 1 份外，其餘資料於榜示後一個月內向本系領回，或可自備貼足回郵大信封，須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郵遞區號由本系寄還，逾期不負責保管。
學系網址	http://www.edu.nutn.edu.tw
聯絡方式	電話：(06)2133111 分機 612 E-mail：edu-1@pubmail.nutn.edu.tw

玖、博士班考試科目時間表：

一.初試：

日 期	104 年 5 月 2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		初試通過者方 得參加複試
系 所 班 別	8:20 ~ 10:00	10:30 ~ 12:10	
教育學系教育經營與管理博士班	英文教育文獻	教育經營管理學	
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博士班	英文教育文獻	課程與教學	

二.複試：

日 期	104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		各招生班別面 試地點如有更 動，以 104 年 5 月 8 日各招生 學系之公告為 準。
系 所 /班 別	面試時間	面試地點	
教育學系教育經營與管理博士班	09:00 開始面試	府城校區紅樓	
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博士班	09:00 開始面試	府城校區紅樓	
教育學系測驗統計博士班	09:00 開始面試	榮譽教學中心 EB213 室	
特殊教育學系博士班	09:00 開始面試	府城校區啟明苑	
數位學習科技學系博士班	09:00 開始面試	府城校區思誠樓301室	
電機工程學系博士班	09:00 開始面試	榮譽教學中心 EB 208 室	

拾、報名手續及注意事項：

報名手續	上網報名並郵寄相關文件
(1) 繳交報名費	1.進入系統後請先輸入報名資料，再進行ATM轉帳繳交報名費，報名費請參閱第2頁。 2.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(ATM)轉帳繳費(繳費方式如簡章第2~3頁)。 3.除因報名資格不符得申請退費外，其他概不退費。 4.低收入戶考生，免繳報名費，報名時需附縣、市政府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，非清寒證明。
(2) 繳交報名表	1.報名表請自行上網以 A4 列印，並請在 考生簽名欄 親自簽名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寄出。 2.請仔細確認輸入資料正確無誤。 3.貼妥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及照片 1 張（最近三個月內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，背面書寫姓名）。